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員 黃駿逸

電話：03-3322101轉7532

電子信箱：h100260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秘字第11100322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380240200J\_1110087533\_prin、380240200J\_1110087533\_ATTACH、  
380240200J\_1110087533\_ATTACH、380240200J\_1110087533\_ATTACH、  
380240200J\_1110087533\_ATTACH (376735100E\_1110032282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10032282\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\_1110032282\_ATTACH3.odt、  
376735100E\_1110032282\_ATTACH4.pdf、376735100E\_1110032282\_ATTACH5.pdf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「職業傷病診治醫療機構認可管理補助及職業傷病通報辦法」相關公告及條文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4月7日府勞檢字第1110087533號函暨勞動部 111年3月31日勞職授字第1110201626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訊同步公布於本府勞動檢查處網頁 (<https://oli.tycg.gov.tw/>)。
- 三、檢附本府來函及勞動部條文資料一份供參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子公文  
2022/04/12 11:02:39  
交換章

總務處

111/04/12 11:33



1110002841

有附件